

檔 號：

保存年限：

嘉義市殯葬管理所 函

地址：60858嘉義縣水上鄉南鄉村牛稠埔100之13號

承辦人：許振豐

電話：05-2891404

電子信箱：ccmsol03@ems.chiayi.gov.
tw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26日

發文字號：嘉市殯服字第11272001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2042600020_376602800J_1127200121A00_ATTCH2.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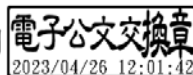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本所全國性112年生命教育微電影徵片比賽參賽辦法，請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與比賽，請查照。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空中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大同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

收文文號：1120004437

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玄奘大學、建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佛光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南開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和春技術學院、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蘭陽技術學院、黎明技術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大同技術學院、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臺北基督學院、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一貫道崇德學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基督教華神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福音神學研究學院、臺北市立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副本：本所服務組、星澤影視傳播有限公司



嘉義市殯葬管理所全國性112年生命教育微電影徵片比賽

參賽辦法

壹、 比賽宗旨

為使社會大眾針對死亡這個議題，有一個正面的態度，以及當無法逃避面對最親家屬的死亡時，如何快速地獲得適當的心靈療癒。本所拋磚引玉喚起眾人遇到人生不可避免的過程，能夠以最健康的方式表達自己內心的感覺，適合地抒解心情。

貳、 辦理單位

- 一、 指導機關：嘉義市政府
- 二、 主辦機關：嘉義市殯葬管理所
- 三、 協辦單位：嘉義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嘉義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嘉義市殯禮服務職業工會、嘉義縣殯禮服務職業工會、南華大學、中正大學、世新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大揚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 四、 承辦單位：星澤影視傳播有限公司

參、 比賽時程

- 一、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5 月 31 日（星期三）下午 17 時止，逾期恕不受理。
- 二、 資格審查：6 月 9 日（星期五）下午 17 時止。
- 三、 初審會議：6 月 20 日（星期二）（暫訂）。
- 四、 上傳作品：7 月 3 日（星期一）至 7 月 31 日（星期一）下午 17 時止，逾期視同棄權。
- 五、 複審會議：預計於 8 月 15 日（星期二），邀請相關學者專家組成評選會進行評選。
- 六、 得獎公告：預計於 8 月 21 日（星期一）以前公告。
- 七、 頒獎典禮暨生命教育論壇：預計於 9 月 11 日（星期一）至 9 月 22 日（星期五）期間，擇一日舉行，得獎者務必親臨或請代理人領獎，無法領獎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

肆、 報名資格

- 一、 參與對象：不限在學身份與否皆可報名。
- 二、 個人或團隊代表人須年滿 20 歲以上，團隊人數至多 8 人參賽（不含演出人員）。
- 三、 如作品經發現有非參賽者參與影片之腳本、配音、拍攝、後製等或委外製作，得取消參賽資格。

伍、 報名方式

一律採線上網路報名，報名前應詳讀本競賽辦法，並遵守相關規定及提供所需個人資料，與參賽所需之資料檔上傳至報名網站。

- 一、 報名

第一階段參賽登記

請於 5 月 31 日 (星期三) 17 時整點前上網填寫報名表及將所需文件上傳完成報名。

第二階段參賽作品送件

7 月 3 日 (星期一) 至 7 月 31 日 (星期一) 下午 17 時止，逾期視同棄權。

✧ 注意事項：

建議請於 7/10 以前上傳作品初稿，審核影片規格(例如:片長、內容...等)。

評選委員會將在 7/10~7/15 通知修改補正，以利作品符合比賽規格。

若 7/10 以前沒上傳初稿，視同放棄審核規格及修改補正機會。

7/31 為作品收件截止日，若作品不符合比賽規格，則視同放棄參賽。

二、 報名網址：<https://ac.starfavour.com/comso/>

報名截止時間將以系統時間為主，為避免時間誤差或網路流量超載所導致超時而信件寄出失敗等情事，請參賽者盡早繳交所需文件，為確保競賽公平性，逾時不候，敬請見諒。

陸、 參賽須知

一、 參賽作品製作規定

(一) 影片長度：分別為全長 8 分鐘以內 (不含片尾)、精華版 2 分鐘 (不含片尾) 等兩部影片。

(二) 影片規格：影音格為 avi、mov、mp4、mpg 等格式儲存；影片解析度為 1920*1080 以上。

(三) 影片須附上字幕，如外文請以中外文對照呈現。

(四) 參賽作品片頭僅能顯示作品名稱；相關著作或參與人員資訊，統一於影片片尾 5 秒後呈現放置介紹 (如工作人員名單或受訪者名單、引用之影片、音樂、圖文資料出處等相關資訊)，此相關資訊，為標註著作出處，不限於影片長度規範。

(五) 不得運用非經授權或有版權之影片、音樂、圖文資料等，若經檢舉或經主辦單位查出侵權，依規定立即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

(六) 同一影片不得重複投稿參加，例如已獲得國內外獎項之作品，或該作品正參與其他類似競賽或已由營利、非營利單位或由其他政府部門出資或使用其相關補助經費製作之影片 (包括自製、委製、外製)，一經查詢將取消參賽資格。

(七) 避免反宣傳及置入性行銷，且不得有違反法令及善良風俗之內容。

(八) 建議 7 月 10 日以前上傳初稿，審核影片規格(例如:片長、內容...等)。評選委員會將在 7 月 10 日到 7 月 15 日通知修改補正，以利作品符合比賽規格。

(九) 若 7 月 10 日以前沒上傳初稿，視同放棄修改補正機會。

(十) 7 月 31 日作品收件截止日，若作品不符合比賽規格，則視同放棄參賽。

二、 影片評審方式

(一) 初審：初審為資格審查，由承辦單位就報名者提送之報名資料進行資格審查，檢

視申請資格、各項文件是否符合規定。

(二) 複審：複審為作品資格審查，由承辦單位就報名者提送之參賽作品進行資格審查，檢視參賽作品、各項規訂是否符合規定。

(三) 決審：分初審及決審二階段評選，初審通過得進入決審。評審委員由相關學者專家共同組成，依評分標準選出得獎作品。

三、 評分標準

將邀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進行評選，評比總分為100分，每個項目由該項目之專業領域專家評分。

項目	分數占比	評比指標
作品主題適切度	20%	作品風格、主題、內容符合生命教育相關主題，且對社會具正面涵義，不得違反善良風俗及法令。
影片內容及張力	20%	劇情結構具有邏輯，劇情內容具可觀性、可推廣流通性、創意巧思、深入淺出、引人注目等。
影片拍攝技巧	20%	畫面構圖、鏡位角度、拍攝手法、運鏡方式等。
後製技巧表現	20%	剪輯手法、效果製作、音樂及音效適切等。
影像品質	10%	影片畫面呈現品質、清晰度及畫面質感等。
整體創意呈現	10%	影片內容、拍攝手法、剪輯手法、效果製作、音樂及音效適切性等。

四、 各獎項由評選會議視參賽者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從缺」。

五、 若參賽者為評審的指導學生，則該評審需迴避評分。

柒、 獎項說明

一、 獲獎獎金

(一) 第一名：獎金新台幣 100,000 元整、獎狀（取 1 名）。

(二) 第二名：獎金新台幣 90,000 元整、獎狀（取 1 名）。

(三) 第三名：獎金新台幣 80,000 元整、獎狀（取 1 名）。

(四) 佳作：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整、獎狀（取 10 名）。

二、 領獎說明

(一) 團隊獲獎時，獎金由報名表上授權之代表人領取，若授權代表人無法領獎，由團隊成員共同簽屬同意更換代表人代理領取，請將代理表單於領獎期限內寄至執行單位以茲證明。若無代理人領獎，則視同放棄得獎資格，得向名次將後後面序位得獎者遞補。

- (二) 獎狀以報名表所列名單為準。報名者於報名時應注意正確、詳實填列團隊成員，倘有遺漏、訛誤不得據以要求更換補發。
- (三) 依據中華民國政府規定稅法辦理，所獲獎金扣除稅金後，頒發餘額獎金。
- (四) 得獎人或團隊代表人請於頒獎典禮當日攜帶身份證明文件到場填寫相關文件，獎金將採用匯款方式撥付，匯款手續費或郵費自獎金內扣除，由領獎人自行吸收。
- (五) 參賽者（團隊）內部分工或權益分配(如獎金領取及分配，包含稅金分攤等)，若有任何爭執疑問，應由報名團隊自行處理，主辦及協辦單位不涉入爭議。所有參賽者未經主辦、協辦單位及團隊其他成員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本競賽之權利與義務。參賽者（團隊）於報名時須推選出代表人一名，報名時由代表人與隊員討論後填寫獎金資訊表格、組員簽章後交給工作人員。團隊獲獎時，獎金由報名表上授權之代表人領取，若授權代表人無法領獎，由團隊成員共同簽屬同意更換代表人代理領取，請將代理表單於領獎期限內寄至執行單位以茲證明。
- (六) 獎金扣稅將依稅法規定扣繳所得稅，獎金於競賽結束後匯款方式發放。

捌、 注意事項

- 一、 網路報名參賽登記請務必詳細填寫，影片作品需標明作品名稱。報名參賽資料不完整或不符合規定，與參賽影片製作不符合規定或不全者，經通知未修正者，逾期將取消參賽資格。其影響參賽權益者，由報名參賽者自行負責；另參賽資料及作品，無論得獎與否，不予退回。如遇報名者基本資料填寫不完整及聯絡資料錯誤、作品規格與報名資格不符，或檔案無法讀取等情形時，造成主辦單位無法通知及作業，一概以棄權論。
- 二、 參賽作品文件及相關附件，主辦單位將以密件方式保存，於競賽辦理完畢後並不予退回，請自行備份留存。
- 三、 凡報名參賽之團隊即視同同意遵守主辦單位所訂之競賽辦法及評審委員所決議之各項評審公告、規則及評審結果。對於競賽相關疑義或異議，應於競賽期間向主辦單位提出，不得於賽後，有任何詆毀競賽公平性之行為。
- 四、 參賽作品必須為自行創作，尊重「智慧財產權」，禁止抄襲或複製他人作品，禁止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政治議題或不雅作品及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如發現以上情節，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已領獎者須繳回獎狀及獎金。
- 五、 若有第三人對作品之適法性（如著作權、肖像權）提出異議，並經查明屬實者，主辦機關除取消得獎資格，並依行政程序追繳獎狀及獎金，其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行負責並承擔主辦單位之一切損失。
- 六、 著作財產權與著作人格權皆屬創作者，所著參賽作品皆同意主辦單位得不限地點、時間、次數、方式使用於教學、教育推廣等非商業用途。
- 七、 報名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且所有行為應為報名者自發性行為，不可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以免觸法。一經查證有偽造或冒名，承辦單

位有權逕行取消活動之一切資格。

- 八、 參賽者同意主辦單位取得聯繫通訊及個人資料，以利進行本活動相關甄選表揚等作業。其蒐集、處理及使用，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主辦單位保障活動參與者的隱私權益，參賽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受妥善維護並僅於管理、推廣與執行業務之合理範圍內使用。
- 九、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等個人技術性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報名者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報名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 十、 單位保留解釋、修訂本活動之權利且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保有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

玖、 影片宣傳內容、方法與使用等權利

- 一、 為擴大影片宣傳效益，個人或團隊參賽作品自資料作品送件起同意不限次數、不限地域，無償授權主辦機關（包含所屬單位）或承辦單位授權之第三方良善且公益性運用推廣其作品，包括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及公開播送於廣播電視、平面媒體、網際網路並進行活動宣傳。
- 二、 獲獎作品將擇優製作影片教學指引，放置於嘉義市殯葬管理所，增加生命教育媒材教學資源，供各界教學參考與應用。

壹拾、聯絡資訊

聯絡信箱：sf.star89@gmail.com

LINE官方帳號：@ndy3583s

報名網站：<https://ac.starfavour.com/comso/>